

中级会计职称

经济法

教材精讲班

第二节 法律行为与代理

(1) 行为人具有**相应的民事行为能力**。

自然人	分类标准
无民事行为能力人	不满 8 周岁 (<8 周岁) 的未成年人
	(完全) 不能辨认自己行为的自然人 (不论是否已经成年)
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	8 周岁以上 (≥8 周岁) 的未成年人
	不能完全辨认自己行为的成年人
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	18 周岁以上 (≥18 周岁) 的成年人
	16 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 以自己的 劳动收入 为主要生活来源的, 视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

自然人	实施法律行为效力
无民事行为能力人	(独立) 实施的法律行为 无效 【注意】法定代理人代理的行为有效。
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	由其法定 代理人 代理或者经其法定代理人 同意、追认 有效。 【注意】“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可以独立实施: ① 纯获利益 的法律行为; ②与其年龄、智力、精神健康状况 相适应 的法律行为。
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	可以独立地实施法律行为

【链接】行为效力待定 (第 5 章)

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 (独立) 实施的其他法律行为经法定代理人同意或者追认后有效。

(1) 催告权:

相对人 (不论是否善意) 可以催告法定代理人自收到通知之日起 **30 日内** 予以追认。法定代理人未作表示的, 视为**拒绝追认**。

(2) 撤销权:

法律行为被追认前, 善意相对人有撤销的权利。撤销应当以通知的方式作出。

【解释】对于**法人**而言, 民事行为能力随其**成立**而产生, 随其**终止**而消灭。

(2) 意思表示**真实**

意思表示真实包含**意思自由**及**意思与表示相一致**两方面。

① “意思自由”: 指不存在欺诈、胁迫、乘人之危等。

② “意思与表示相一致”: 不存在错报、误报等。

(3) 不违反强制性规定, 不违背公序良俗 (**合法**)

不违反强制性规定是指法律行为的内容不得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相抵触。不违背公序良俗是指法律行为内容不得违背公共秩序与善良风俗。

【举例】公序良俗: 向婚外第三者私自赠与财物的行为。

【例-多选题】根据《民法典》的规定, 下列人员中, 属于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的有 ()。

A. 王某, 7 周岁, 小学生, 已参与拍摄电视剧两部, 获酬 3 000 元

- B. 李某, 18 周岁, 大学生, 学费和生活费由父母负担
- C. 刘某, 16 周岁, 网店店主, 以自己的劳动收入为全部生活来源
- D. 张某, 20 周岁, 待业人员, 不能完全辨认自己的行为

网校答案: BC

网校解析:

- (1) 选项 A: 不满 8 周岁的未成年人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
- (2) 选项 BC: 18 周岁以上的自然人是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 16 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 以自己的劳动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的, 视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
- (3) 选项 D: 8 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以及不能完全辨认自己行为的成年人为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

【例-单选题】11 周岁的张某未事先征得法定代理人的同意, 将其价值 3 000 元的学习机赠送给同学李某。该赠与的效力为 ()。

- A. 可撤销
- B. 有效
- C. 无效
- D. 效力待定

网校答案: D

网校解析: 已知 8 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为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 因此 11 周岁的张某为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 超出自己的行为能力范围与他人订立的合同, 为效力待定合同。

【例-单选题】吴某与考上重点中学的 12 岁外甥孙某约定, 将其收藏的一幅名画赠与孙某。下列关于吴某与孙某之间赠与合同效力的表述中, 符合合同法律制度规定的是 ()。

- A. 合同效力待定, 因为吴某可以随时撤销赠与
- B. 合同无效, 因为孙某为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
- C. 合同有效, 因为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孙某可以签订纯获利益的合同
- D. 合同效力待定, 孙某的法定代理人有权在一个月内追认

网校答案: C

网校解析:

- (1) 12 周岁的未成年人属于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
- (2) 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签订的纯获利益的合同或者是与其年龄、智力、精神健康状况相适应而订立的合同, 不必经法定代理人追认, 合同有效。

【例-单选题】16 周岁的小林参加中学生科技创意大赛,

其作品“厨房定时器”获得组委会奖励。张某对此非常感兴趣, 现场支付给小林 5 万元, 买下该作品的制作方法。下列关于该合同效力的表述中, 符合合同法律制度规定的是 ()。

- A. 该合同可撤销, 因小林是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
- B. 该合同无效, 因小林是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
- C. 该合同有效, 因该合同对小林而言是纯获利益的
- D. 该合同效力待定, 因需要由小林的法定代理人决定是否同意或追认

网校答案: D

网校解析:

- (1) 16 周岁的小林不以独立收入为主要来源, 属于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
- (2) 本案不属于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实施的纯获利益的法律行为, 也不属于与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的年龄、智力、精神健康状况相适应的法律行为, 行为效力待定, 经法定代理人同意或者追认后有效, 因此, 选项 D 正确。

考点 2: 附条件与附期限法律行为 (★★)

1、附条件的法律行为 (强调不确定)

(1) 附条件的法律行为分类

- ①附生效条件的民事法律行为: 自条件成就时生效。
- ②附解除条件的民事法律行为: 自条件成就时失效。

(2) 所附条件可以是**事件**, 也可以是**行为**。

【注意】当事人**恶意促使**条件成就的, 应当认定条件**没有成就**, 当事人**恶意阻止**条件成就的, 应当认定条件**已经成就**。

【解释】如果所附的条件是违背法律规定或者不可能发生的, 应当认定该法律行为**无效**。

(3) 能够作为法律行为所附条件的事实必须具备以下条件：

- ①将来发生；
- ②不确定的事实；
- ③当事人约定的事实；
- ④合法。

2、附期限的法律行为（必然到来）

法律行为所附期限可以是明确的期限，例如某年某月某日，也可以是不确定的期限。（如“张三死亡之日”）

【例-判断题】陈某与李某约定，在李某结婚时，陈某将自己的一套房屋赠与李某。该赠与行为是附期限的法律行为。
()

网校答案：×

网校解析：该赠与行为属于附生效条件的法律行为。